

副本

PDF Eraser Free

發文方式 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承辦人：陳信坤

電話：(04)2217-0682

傳真：(04)2220-3085

電子信箱：m67221@taichung.gov.tw

40343

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劃一字第1020154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本市黎明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設計書圖（交通工程），本府
交通局更正審查意見為「同意核定」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交通局102年8月12日中市交規字第1020027642號函
辦理（如附影本）。

正本：台中市黎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胡志強 出國

副市長蔡炳坤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4034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1號
承辦人：張清富
電話：04-22289111-60212
傳真：04-22291718
電子信箱：p421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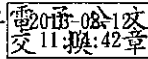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交規字第10200276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黎明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設計書圖（交通工程）
，本局審查意見更正為「同意核定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局102年8月1日中市地劃一字第1020029517號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交通局交通規劃科



裝

訂

線

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40045臺中市區自由路2段53號
承辦人：張清富
電話：04-22291718
傳真：04-22291719
電子信箱：p421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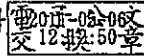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交規字第10000106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黎明自辦市地重劃區公共設施工程因配合「變更
台中市都市計畫（整體開發地區單元二）細部計畫（配合
市地重劃個案變更）」案辦理變更之工程設計書、圖（交
通工程部份），同意備查。

說明：復貴局100年3月29日中市地劃一字第1000008883號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交通局交通規劃科



裝

訂

線

臺中市政府交通處 函

407
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2段60之8號4樓之6

地址：403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
承辦人：張清富
電話：04-22291718
傳真：04-22291719
電子信箱：p4218@tccg.gov.tw

受文者：台中市黎明自辦市地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中交規字第0970018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台中市黎明自辦重劃區重劃會所送修正後之重劃區（整體開發區單元二）交通工程書、圖，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97年9月15日府地劃字第097022173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台中市黎明自辦市地重劃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處、臺中市政府交通處交通工程科、臺中市政府交通處停車管理科、臺中市政府交通處交通規劃科

處長溫代欣